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5-002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8000万元,将实现扭亏为盈。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公司2024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万元到6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0万元到6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系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569.08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4.5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729.25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11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1、2024年,公司秉持深耕细作的经营理念,对主营业务进行了精准优化,积极调整业务订单结构,着力降本控费,从生产一线到总部智能化管理,全方位强化了管控力度,使得订单执行与成本控制能力显著提高:镍电业务主要客户HEV车型销量攀升,有效推动了公司镍产品、动力电池及极片业务的产品销售量增长,同时通过业务结构的优化调整,降低了成本,提升了毛利率,镍电业务毛利增加;此外,消费类电池业务积极拓展市场,保持了增长势头,产品销售量大幅提升,调整产品订单构成后,毛利率得到提升,毛利也随之增长。以上均对公司2024年的业绩提升做出了积极贡献。

2、本期孙公司湘南CORUN ENERGY株式会社收取技术使用费,以及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导致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综上,本期净利润由亏转盈。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是基于公司财务部门判断所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10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复方氨基酸(16AA)/葡萄糖(12.6%)电解质注射液的《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为国内首仿,视同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复方氨基酸(16AA)/葡萄糖(12.6%)电解质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00ml[复方氨基酸(16AA)电解质注射液500ml;葡萄糖(12.6%)注射液500ml]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受理号:CYHS2301098

证书编号:2025S00161

处方药/非处方药:处方药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批准的适应症为"为肠内营养不可行、不足或禁忌时的成人患者提供肠外营养,补充氨基酸、电解质和葡萄糖。为能量需求较低的成人患者(如:高龄患者、危重病患者急性应激期)提供肠外营养,本品与脂肪乳剂联合用于全肠外营养时,适用于非蛋白热量需求在20kcal/kg/d以下的人群"。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复方氨基酸(16AA)/葡萄糖(12.6%)电解质注射液是一种肠外营养制剂,为肠内营养不可行、不足或禁忌时的成人患者提供肠外营养,补充氨基酸、电解质和葡萄糖。本品可灵活搭配各类脂肪乳剂,更适合高龄患者和危重症患者(充分满足需要保护肝功能且需灵活使用脂肪乳、或脂肪乳禁忌的患者)。该品种采用双室袋包装,复方氨基酸(16AA)电解质注射液、葡萄糖(12.6%)注射液分别位于两个独立的腔室内,中间有隔离条且互不接触,可以保证两个腔室溶液在生产、运输、储存等过程中的稳定性。临用前,按压或挤压包装袋,使溶液冲开隔离条,两种溶液即混合得到复合注射液。

复方氨基酸(16AA)/葡萄糖(12.6%)电解质注射液最早由Fresenius Kabi开发,2016年在奥地利获批上市, 商品名为Aminomix Peripheral solution for infusion,目前已在欧盟和中国等多个国家获批上市。国内仅原研公司产品获批上市,暂未查询到相关销售数据。公司产品为首仿上市,本次获批视同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截至目前,复方氨基酸(16AA)/葡萄糖(12.6%)电解质注射液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2,006万元。

三、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药品获得批件后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1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湘江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他达拉非片(5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B0016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他达拉非片

剂型:片剂

规格: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8010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增加5mg规格,增加治疗勃起功能障碍合并良性前列腺增生的症状和体征适应症并修订说明书有关内容。核发药品批准文号。质量标准、生产工艺、说明书、标签照所附执行。请关注本品后续稳定性研究过程中各项质量属性的变化,如有异常,及时进行相关申报。

二、药品其他相关信息

他达拉非片是由美国礼来公司研发的一种5型磷酸二酯酶(PDE5)抑制剂,商品名希爱力(Cialis),是治疗男性勃起功能障碍的一线用药。随着临床研究的不断深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了他达拉非新片的适应症良性前列腺增生。

千金湘江药业产品他达拉非片于2021年01月19日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在国内上市,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H20213034,剂型为片剂,规格为20mg。基于多规格豁免BE药学评价标准"处方比例相似性"原则新增5mg规格,选择Cialis(规格5mg)作为参比制剂开展研究,于2023年11月申报。根据摩熵医药数据库显示他达拉非片2023年整体销售金额15.20亿元,同比增长44.37%。

截至本公告日,千金湘江药业在他达拉非片(5mg)的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488.43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他达拉非片(5mg)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星期一)14:30时。

(2)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9:15时-15:00时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时。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航安一街5号海口美兰国际机场酒店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韩东丰董事长。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	0	0%	202	174,875,062	20.8401%	202	174,875,062	20.840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泰和泰(海口)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无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因此无现场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智能化项目的提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174,875,062	174,373,162	99.7130%	354,200	0.2025%	147,700	0.0845%

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海口)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魏莱律师、严苑榕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对提案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05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6,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5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7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7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825,53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451号《验资报告》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农业银行温州永嘉瓯北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5年第50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0.90%-1.20%	/	保本浮动收益	29天	/	/	/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5年第50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认购日	2025年1月17日
收益起算日	2025年1月20日
期限	29天
产品认购规模	20.00亿元人民币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产品收益说明	投资年化收益率=0.90%+(1.20%-0.90%)*N/M。其中N为观察期内观察时点欧元/美元汇率位于参考区间(不包含区间边界)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收益率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4位。 投资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投资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税收规定	投资者因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导致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税)、开支、费用及任何其他性质的支出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中国农业银行不为投资者预提此类费用。
各项费用	本产品无管理费、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且能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详见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和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的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3、内部控制

公司将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针对募集资金暂时出现闲置时,通过委托理财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委托理财的具体进展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361,489,529.00	3,924,256,090.07
负债总额	1,158,064,032.31	881,973,077.82
资产净额	3,203,425,496.69	3,042,283,012.25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928,034.18	-36,868,985.37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2.47%,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1.5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1.9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6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计入相关资产科目,取得理

财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70 证券简称:综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01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2、经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600.00万元; 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3,5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3,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大幅收窄。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73.9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878.88万元。

(二)每股收益:-0.13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4年面对愈加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持续推进各板块业务发展,拓展和落实新业务增长点,整体业务收入规模较上年稳中有升。本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大幅减亏, 主要系子公司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优化管理机制从而本年实现扭亏为盈;下属公司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神州龙芯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受市场环境和业务投入等因素影响产生亏损,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期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6,100.00万元,上年同期为-6,495.06万元。本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下属海外子公司利用归集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 通过证券投资的方式进行投资理财,所投标的公允价值较年初有所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计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18,860万元	盈利:1,63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下降: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约18,500万元	盈利:1,24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下降: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403元/股	盈利:0.03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年1-12月,公司游客接待量约568万人次,同比下降约8.18%;实现营业收入约43,790万元,同比下降约6.25%。

2.2024年1-12月,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约2,238万元。

3.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部分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 在2024年12月31日对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约15,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受客观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些不良资产,对公司业绩构成了一定拖累。2025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低效、不良资产的盘活处置力度,结合低效、不良资产的性质、特点及问题点,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采取"一企一策"的方式,充分调研论证,对效益欠佳的资产及业务采取盘活、剥离、处置等多种措施,不等不靠、积极作为,力争在2025年实现低效、不良资产盘活处置工作的突破性进展,进一步改善公司的基本面及财务结构。同时,公司2025年拟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并成立专项催收小组对欠款进行催收,及时有效收回欠款。

2.公司2025年的重点工作:一是加大不良资产的优化盘活,甩包袱;二是抓资产经营促内延增长,保存量;三是以项目打造促外延式扩张,扩增量;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3.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5-012
转债代码:113605 证券简称:大参转债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5年1月21日至2025年7月20日),如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从2025年7月21日起计算),若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13605 转债简称:大参转债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不向下修正"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5年1月20日,"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5年1月21日至2025年7月20日),如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从2025年7月21日起计算),若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0]1981号文核准, 于2020年10月22日公开发行了14,0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40,5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0号文同意,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1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参转债",债券代码"113605"。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83.85元/股,根据《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大参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对转股价格调整。"大参转债"的历次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1、2020年12月23日, 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656,340,654股变更为658,621,154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 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 的转股价格由83.85元/股调整为83.71元/股。

2、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3.71元/股调整为69.09元/股。

3、2021年10月27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1年11月29日。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9.09元/股调整为69.05元/股。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9.05元/股调整为57.13元/股。

5、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7.13元/股调整为47.11元/股。

6、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由于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7.11元/股调整为46.8元/股。

7、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部分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1元(含税)。由于公司派发现金股利,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6.8元/股调整为46.49元/股。

8、根据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下修正"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及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由46.49元/股向下修正为18元/股。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止2025年1月20日,公司股价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已触发"大参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

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5年1月21日至2025年7月20日),如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从2025年7月21日起计算),若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月1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毕于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赫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于不向下修正"赫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详见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赫达转债"转股价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810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2、债券代码:127088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3、转股价格:16.85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1月8日至2029年7月2日

5、截至2025年1月20日,公司股票已触发"赫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 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赫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 "赫达转债" 的转股价格, 且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5年1月20日至2025年7月19日)内如再次触发"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7月20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9号),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6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600.00万张,期限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60,000.00 万元可转债于2023年7月1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赫达转债",债券代码"127088"。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1月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7月2日)止。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赫达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7.40元/股。

1、根据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13,000股限制性股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4年3月6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342,112,040股调整为341,699,040股(未考虑可转债转股的影响)。回购注销完成后,"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40元/股调整为17.39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年3月 7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